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之现场培训情况报告

一、本次培训基本情况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帆生物”或者“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于2019年9月23日，委派我公司持续督导小组，包括保荐代表人郭卫明、阳静对健帆生物的部分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部分中层管理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

二、本次培训具体情况

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主要为董事：董凡（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先敏（董事兼副总经理）、曾凯（董事兼副总经理）、李得志、李峰、杨柏、周凌宏，监事：彭小红、方丽华、陈耀红，部分公司高管：张明渊（董事会秘书），以及何小莲、张剑等中层管理人员。

本次培训的内容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和上市公司分拆上市规定，我公司持续督导小组通过讲解规定、具体要求分析以及相互讨论等方式对健帆生物相关人员就上述内容进行了培训，使上述人员对上述培训内容均有了进一步的了解。

三、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公司对本次培训给予了高度配合，参会人员认真学习相关课件，并将及时反馈学习心得。

四、本次持续培训的结论

健帆生物自上市以来公司治理情况良好，公司章程、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

规则均得到有效执行。通过本次培训，接受培训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
中层管理人员，以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股份
减持、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分拆上市的相关规定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保荐机构期
待通过本次培训使健帆生物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和运作的规范性得到进一步
地提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之现场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卫明


阳 静

